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市沈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(持有 97.5%股权)于 2007 年 12 月 4 日在沈阳市土地储备交易中心组织的土地拍卖中以人民币 19679.91 万元的总价款拍得宗地编号 2007-017-1 德胜地块-1,该竞拍经本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。

宗地编号为 2007-017-1 德胜地块-1 概况: 地块位于沈阳市一环以内的大东区,属于核心区域,总占地面积 29373 平方米,总建筑面积 73432 平方米,规划用地性质为居住商业,居住用地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为 50 年,商业用地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为 40 年,该地块已全部拆迁完毕。

沈阳市沈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沈阳的房地产项目已开发完毕,此次竞拍成功为该公司后续开发提供条件,为公司房地产业务的持续发展奠定基础。

鉴于该地块刚刚拍得,具体的开发计划正在研制中,因此预计该地的获得不会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

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12月4日